高雄市立鼓山高中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

學生通報紀錄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出生日期 |  | | 身分證字號 | |  | | 電話/手機 |  |
| 性別 |  | 年級 |  | | 學制 | |  | | 群別 |  |
| 科別 |  | 班別 |  | | 畢業國中 | |  | | | |
| 戶籍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居住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監護人姓名 |  | 與監護人之關係 | | |  | | | 監護人電話 | |  |
| 緊急聯絡人 |  | 與緊急聯絡人之關係 | | |  | | | 緊急聯絡人電話 | |  |
| 離校種類 | ○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 ○轉學 ○休學 ○長期缺課學生 | | | | | | | | | |
| 是否有提供就學與就業資訊 (勾轉學、休學者) | 學生有轉學意願 □是 □否 | | | □提供學習相關諮詢 | | | | | | |
| 學生有就業意願 □是 □否 | | | □提供就業相關諮詢 | | | | | | |
| 學生有意願參加職業訓練 □是 □否 | | | | | | |
| 學生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□是 □否 | | | | | | |
| 學生身分 | ○一般生 ○原住民 ○新住民子女 | | | □身心障礙學生 □資賦優異學生 □社政安置生 | | | | | | |
| 家庭狀態 | ○雙親 ○單親○寄親 ○失親 | | | 主要照顧者具身心障礙身分○是 ○否 | | | | | 隔代教養 ○是 ○否 | |
| 居住狀況 | ○與父母同住 ○與父同住 ○與母同住 ○獨自賃居○僅與兄弟姊妹同住 ○與祖父母輩同住  ○與其他親屬居住 ○住在安置或福利機構 ○其他，說明： | | | | | | | | | |
| 家庭經濟 | □富裕 □小康 □一般 □清寒 □貧窮 | | | | | | | | | |
| 社會福利 | □低收入戶 □中低收入戶 □特殊境遇家庭 □身心障礙補助 □脆弱家庭補助 □兒少自立方案 | | | | | | | | | |
| 離校時間 | 年 月 日 | | | 離校次數 | | 次 | | | | |
| 目前狀況 | 1.○規劃轉學 ○規劃工作 ○沒有規劃 ○已在工作○其它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2.○離校離家 ○離校在家 3.○個人行蹤不明(家人是否報警? ○是○否) ○全家行蹤不明 ○以上皆非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離校原因：**主要原因(單選)  ㄧ、個人因素  ○課業程度落後 ○不喜歡就讀的科系 ○缺曠課過多 ○觸犯校規過多 ○無法承擔課業壓力 ○健康狀況不佳  ○結婚 ○懷孕或生子 ○生活作息不規律 ○觸犯刑罰法律 ○突發重大事件，說明：  ○就業 ○精神或心理疾病 ○藥物濫用 ○物質濫用 ○沉迷網路 ○其他，說明： 。  二、家庭因素  ○經濟因素 ○家庭發生重大變故（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、離婚或分居、去世、失蹤）  ○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○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○須照顧家人  ○親屬失和 ○居家交通不便 ○家庭功能不彰 ○其他，說明： 。  三、學校因素  ○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○師生關係不好 ○同學關係不佳 ○校園霸凌 ○其他，說明： 。  四、社會因素  ○受校外朋友影響 ○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○流連不當娛樂場所○其他，說明 。  五、其他因素  ○離境（移民、旅遊、遊學）○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○其他，說明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離校原因：次要原因(可複選，合計至少1項、至多3項)**  **ㄧ、個人因素**  **□無法跟上課程進度□不喜歡就讀的科系□缺曠課過多□觸犯校規過多 □課業壓力太大□健康狀況不佳□結婚**  **□懷孕或生子 □生活作息不規律 □觸犯刑罰法律 □突發重大事件，說明：**  **□就業 □精神或心理疾病□藥物濫用 □物質濫用 □其他，說明： 。**  **二、家庭因素**  **□經濟因素 □家庭發生重大變故（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、離婚或分居、去世、失蹤）**  **□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□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□須照顧家人**  **□親屬失和 □居家交通不便 □家庭功能不彰 □其他，說明： 。**  **三、學校因素**  **□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□師生關係不好 □同學關係不佳 □校園霸凌 □其他，說明： 。**  **四、社會因素**  **□受校外朋友影響 □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□流連、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□其他，說明 。**  **五、其他因素**  **□離境（移民、旅遊、遊學）□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□其他，說明：**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**導師** | **學務處** | **輔導室** | **教務處** | **校長** | | 電話： | 生輔組長  學務主任 | 輔導老師  輔導主任 | 註冊組長  教務主任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□已通報 通報人簽章：

**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**

1. 本同意書係本校**鼓山高中**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、勞動部、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，於您辦理休學、轉學中途離校時，為提供您就業情報、職涯規劃、求職登記及就業市場訓練課程等客製化專業協助，所以蒐集您個人資料。
2.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包括：姓名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性別、生日、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、聯絡地址、電子郵件、就讀學校名稱、科別(學程)名稱及年級。
3. 您同意本校、國教署、勞動部、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，提供您就業服務所需，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聯絡。
4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：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製給複製本、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(5)請求刪除。但因本校及國教署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，得拒絕之。
5.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及國教署您的個人資料，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，本校、國教署、勞動部、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，有權不提供你就業服務。
6.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
7. 您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校、國教署、勞動部、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服務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：

聯絡地址：

電子郵件：

□我已詳閱本同意書，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(請打勾)

立書人(學生本人)：

立書人法定代理人：